

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专业设置与经济发展匹配研究

江雪儿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广东广州 510665)

基金项目: 2021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重点项目“粤港澳大湾区高等职业教育的布局结构研究”(编号: pdjh2021a0288 主持人: 江雪儿)。

关键词

粤港澳大湾区东岸
高职专业设置
经济发展匹配

摘要

高职院校专业设置是提升高职院校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质量的关键, 作为打造世界制造业集群产业带的粤港澳大湾区东岸, 高职院校专业设置问题值得深入探讨。基于对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经济发展态势、专业设置现状、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匹配程度的分析, 建议深化政府在专业设置准入门槛上的引导、推进多元主体实现专业建设预警与动态调整以及加强专业的特色化建设, 提升高职专业设置与区域经济发展的匹配程度。

中图分类号: G71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4530 (2021) 30-0053-07 收稿日期: 2021-09-20
DOI:10.13565/j.cnki.issn2095-4530.2021.10.010

2019 年 1 月, 国务院发布的《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对职业院校专业设置与国家产业发展的耦合问题、匹配问题提出要求。2019 年 2 月 18 日, 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指明, 要以珠海、佛山为龙头建设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 以深圳、东莞为核心在珠江东岸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电子信息等世界级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 这一指引为未来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也对东岸经济、政治、教育等领域提出了全新的发展要求^[1]。区域经济的发展伴随着产业结构的优化和调整, 作为与经济发展紧密联系的高职教育, 人才的培养势必要做出相应的调整。高职专业设置是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过程中直接关联地方经济发展、地方人才培养质量、产业发展人才需求的关键, 当前关于高职院校专业设置的研究不少, 主要集中于研究高职院校专业设置与区域经济发展、高职院校专业调整与产业结构优化的关系, 并着力对提高其吻合度建言献策, 但鲜有对高职院校专业设置与湾区内部经济圈发展匹配的研究。湾区内部各经济圈承担着不同的发展角色和任务, 相关研究有助于理解和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的合理运筹与安排。对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专业设置问题进行研究, 有利于推进区域高职专业的科学设置和高职教育的高质量发展, 并促进粤港澳大湾区经济发展。

一、相关概念界定及理论基础

(一) 概念界定

一是对粤港澳大湾区东岸进行范围界定。从地理形态上划分,粤港澳大湾区可分为粤港澳东岸、粤港澳西岸及港澳地区三个部分,粤港澳大湾区东岸是指在大湾区范围内以珠江为分界线,包括深圳、惠州、东莞三市在内的东岸经济发展圈。

二是对高等职业教育进行概念界定。职业教育作为教育体系中的一种类型教育,旨在培养技术技能和文化知识兼备的应用型人才。高等职业教育是职业技术教育中更高层次的教育,所培养的是具有高技术技能并兼备一定文化素质的、肩负生产一线任务、承担一线管理建设等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三是对高职专业设置进行概念界定。高职专业设置是一项关乎职业教育与地方经济发展耦合程度、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和高职教育质量的基础性建设工作,高职院校专业设置受到三方面因素的影响,分别是高职院校所属性质、职业类别和行业产业性质。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院校的专业设置指的是高职院校按照大湾区经济发展动态、产业转型升级及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的新要求进行专业的撤销或变更。

(二) 理论基础

提高人力资本价值是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教育发展的基础。国外学者舒尔茨(Schultz)提出的人力资本理论认为,教育投资方式的实现有助于人力资本价值的提高,其中教育是提高人的专业技能与知识水平的方式,表现为教育投入在人力资本的各要素中收益最高。根据人力资本理论,对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专业设置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做出解释,即高职院校作为提高人力资本价值的重要教育场所,能为区域经济的发展培养兼备高技术与高技能的人才,当其专业设置、培养模式、培养质量等与当地经济发展相匹配时,能推进地方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关注利益相关者合力是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教育发展的关键。亨瑞·埃茨科瓦茨(Henry Etzkowitz)的三螺旋理论认为,通过高校、政府和企业三主体的相互合力,会形成螺旋上升的三重螺旋关系,三者可以在资源集聚和共享的情况下达到利益的最大化,为所在地区发展提供保障。三螺旋理论可以较好地阐述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院校、当地政府和企业的关系,具体包括高职院校为社会发展培养具备专业知识与职业技能的应用型人才、政府通过政策支持和角色引导为高职院校和企业的联系搭建平台、企业深度参与高职院校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为大湾区高技术型人才的培养提供应有的企业价值。

适应外部环境变化是对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教育发展的要求。潘懋元提出的教育外部关系规律认为,教育作为社会运作系统的一部分,一方面要接受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因素的约束,另一方面也要服务于一定的政治制度、经济发展^[2]。粤港澳大湾区东岸是珠三角地区深化发展的重要板块,高职院校专业设置与区域经济发展环境相适应,

既是完成新局面下职业教育发展的重点任务，也是发挥职教人才对东岸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重要支撑作用的体现。

二、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经济发展现状与高职专业设置

（一）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经济发展态势

通过对 2020 年广东省统计年鉴相关数据进行整理，2019—2020 年粤港澳大湾区东岸三大产业与生产产值情况如表 1 所示。将各市三大产业产值在其生产总值中的占比进行计算可知，2019—2020 年深圳市、东莞市产业结构呈现“三、二、一”的产业布局形态，惠州市的产业布局情况与其他两市略有不同，呈现“二、三、一”的产业布局形态。不同城市的产业布局形态表明了粤港澳大湾区东岸内部的经济存在发展存在城际差异，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的经济态势分析也需要关照到整体与局部的区别。简单的产业结构分布只能从宏观上反映一个地区/城市的产业结构，采用陈基纯（2015）在其研究中采用的产业结构偏离值计算方法，对湾区东岸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是否对称的关系进行分析，计算方法为结构偏离值=该产业比例/对应产业就业结构比例-1，偏离度绝对值越小，代表两大结构间关系越协调，该产业经济发展越好^[3]。具体计算结果如表 2 所示，从三大产业结构偏离度上看，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第一产业偏离度绝对值最大，除深圳的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较为理想外，东莞、惠州的第一产业发展均衡状况不佳。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第二产业的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仍存在改善空间，其中东莞的第二产业劳动生产率较低，仍存在社会人员失业的情况。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第三产业的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相对均衡，产业劳动生产率较高，具备一定的就业吸引力。

表 1 2019—2020 年粤港澳大湾区东岸三大产业与生产产值情况

2019 年			2020 年		
城市	三大产业比重 (%)	生产总值 (亿元)	城市	三大产业比重 (%)	生产总值 (亿元)
深圳	0.10 : 39.00 : 60.90	26927.09	深圳	0.10 : 37.80 : 62.10	27670.24
东莞	0.30 : 56.50 : 43.20	9482.50	东莞	0.30 : 53.80 : 45.90	9650.19
惠州	4.90 : 51.90 : 43.20	4177.41	惠州	5.20 : 50.50 : 44.30	4221.79

表 2 2019 年粤港澳大湾区东岸三大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偏离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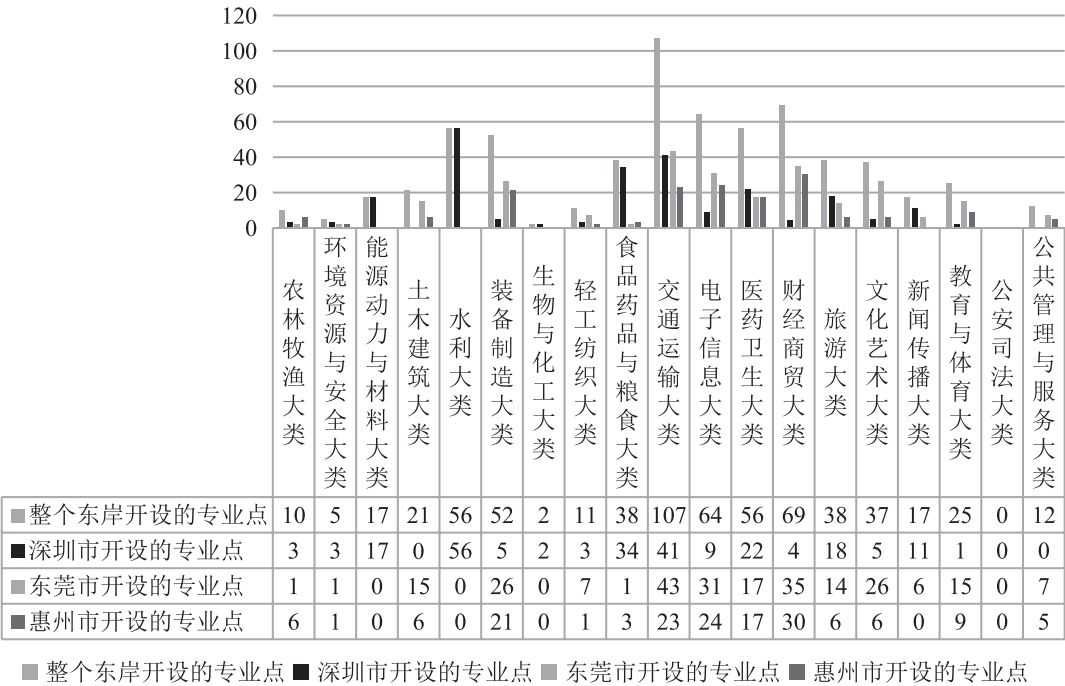
城市	三大产业比重 (%)	三大产业就业结构 (%)	偏离度 (%)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深圳	0.10 : 39.00 : 60.90	0.10 : 39.69 : 60.21	0	-0.02	0.01
东莞	0.30 : 56.50 : 43.20	0.77 : 60.43 : 34.74	-0.61	-0.07	0.24
惠州	4.90 : 51.90 : 43.20	14.54 : 45.45 : 40.00	-0.66	0.14	0.08

（二）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专业设置现状

当前粤港澳大湾区东岸共有 11 所高职院校，包括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兴安职业技术学院、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等。根据 2015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及 2019 年各高职院校开设的招生专业目录，从总体上看，除公安司法大类无招生外，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院校开设的专业基本覆盖所有专业大类，开设专业主要

涉及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如水利大类、交通运输大类、财经商贸大类等，如表 3 所示。

表 3 2019 年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院校专业开设情况



三、粤港澳大湾区高职专业设置与经济发展匹配

（一）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匹配现状

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的匹配程度是衡量区域高职院校专业建设是否符合经济发展需求的关键^[4]。采用专业结构与产业结构间的差值对两者的匹配程度进行计算得出其偏离度，偏离度绝对值越高，两者匹配程度越好，反之越差。具体计算方式为结构偏离值=该产业相关专业的设置比例-该产业比例。从整个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的专业结构与产业结构匹配度看，第一产业相关专业的设置与第一产业发展间的匹配度良好，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相关专业的设置与对应产业的匹配度不足，两者的匹配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从各个城市的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匹配度看，深圳市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相关专业结构与产业结构的偏离值为正，表明相关专业设置超出产业所占比例；第三产业相关专业结构与产业结构的偏离值为 -13.47，表明专业设置比例与产业比例存在差距。东莞市第一产业、第三产业相关专业结构与产业结构的偏离值皆为正，其中第一产业情况较为理想，第三产业相关专业设置率远超第三产业所占比例，偏离值为 36；第二产业相关专业设置率明显低于第二产业所占比例，偏离值为 -36.1。惠州市的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匹配度较高，其第一产业相关专业的设置比例低于第一产业所占比例，有进一步改善的空间，如表 4 所示。

表 4 2019 年粤港澳大湾区东岸三大产业结构与专业结构匹配情况

城市 / 区域	三大产业比重 (%)	三大产业相关专业结构 (%)	偏离度 (%)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深圳	0.10 : 39.00 : 60.90	1.28 : 51.28 : 47.43	1.18	12.28	-13.47
东莞	0.30 : 56.50 : 43.20	0.40 : 20.40 : 79.20	0.1	-36.1	36
惠州	4.90 : 51.90 : 43.20	3.80 : 20.25 : 75.95	-1.1	-31.65	32.75
东岸	0.64 : 44.41 : 54.95	1.56 : 31.68 : 66.76	0.92	-12.73	11.81

(二) 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的匹配问题

其一，专业设置结构与产业结构不匹配。高职院校发展最大的阻碍是专业设置结构与产业结构的不相匹配，这是专业发展滞后的直接表现，也是院校整体人才培养规划亟待完善的体现。按照深圳市、东莞市以发展先进制造业为核心的城市群愿景，虽然目前大湾区东岸高职专业结构呈现“三、二、一”的布局形态，但第二产业相关专业的设置仍无法满足第二产业的发展需求，第三产业相关专业设置超过产业所占比例 11.81%，与现有大湾区东岸整体“三、二、一”的产业结构形态不相匹配。东莞市作为粤港澳大湾区东岸制造业发展强盛的城市，其第二产业相关专业的设置远不符合其作为制造业大市的发展定位，两者偏离度达 -36.1；惠州市的专业设置也与自身产业结构布局不相匹配，第二产业相关专业设置不足，第三产业相关专业设置明显过剩。

其二，专业招生不均衡，存在部分专业招生过多或未有招生的情况。大湾区东岸高职部分专业的严重过剩、完全空缺是专业设置中存在的较大问题，因此造成了部分专业招生过多或未有招生的情况。从 19 个专业到大类的整体分布看，大湾区东岸高职院校扎堆设置第三产业相关专业，如交通运输大类、电子信息大类、财经商贸大类等，其中交通运输大类的专业布点数达 107 个，意味着这一大类的在读学生占较大数量，可能存在毕业生过剩、难以就业的情况。而大湾区东岸高职的公安司法类专业开设完全空缺，能源动力与材料大类、生物与化工大类在东莞市和惠州市也未有开设，表明大湾区东岸这些专业大类未有招生，可能造成大湾区东岸技能型人才培养与劳动力市场需求错位的情况。

其三，部分专业设置缺乏区域产业特色。专业设置对应产业链是培养符合地方经济发展需要的对口人才的关键，专业设置对应区域产业特色是推动区域特色产业发展的保障。一方面，东莞市作为制造业大市，在制造产业上占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工业机器人装备制造产业、文化体育用品制造业、家具制造业、化工制品制造业和印刷业等均是东莞市第二产业的支柱性产业，但通过整理各高职院校的专业开设备案结果发现，部分高职院校开设的对应专业却仅仅是与机器人制造技术、工业设计相关的一级专业，没有设置家具制造专业、印刷设计专业等二级专业（方向）；另一方面，惠州市是广东省内发展特色旅游产业的沿海城市，在研学旅游、会展旅游、海边观光旅游等已经成为当下文旅融合重要产物的背景下，惠州市大部分高职院校所设置的旅游管理专业并未细化到具体方向，酒店管理、研学旅游、旅游会展管理等二级学科专业欠缺，无法与当地旅游业发展相吻合。

四、粤港澳大湾区高职专业设置与经济发展匹配的对策

发展粤港澳大湾区东岸高职教育是珠江东岸经济发展圈未来较长一段时间的重点,因专业设置与产业发展不相匹配导致高职毕业生难以适应区域经济发展对人才的需求,东岸也因高技术型人才与经济匹配的匹配度问题,难以达到高职教育与经济发展的双赢局面。

(一) 深化政府引导,规范专业设置准入与后期监督

打造国际制造业集群是未来东岸的发展宏景,紧跟当地制造业转型发展,调整和优化高等职业教育专业结构^[5]。一是政府应从“计划与包办”向“引导与服务”转变,引导高职院校科学、有计划地开展专业设置工作,并服务于高职院校在专业设置上的需要;二是政府应依据大湾区东岸三市发展规划及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动态变化,整合高职专业设置中有关利益主体的意见,牵头龙头教育科技企业、高职院校、行业代表单位等主动参与到区域专业的统筹发展中;三是政府应加强专业设置的准入原则制定,在参考有关主体的意见基础之上,对于明显与区域产业结构发展不相适应的专业、就业吸纳能力不强的专业不予准入,并对其后续建设质量进行严格监督,要求高职院校停止开设办学成效低的专业。

(二) 推进多元治理,实现专业建设预警与动态调整

多元协同治理的高职专业建设模式可以有效避免专业建设的盲目性、趋同性和结构失衡。高职教育专业建设必须依据地方经济发展规划,建立多主体协同治理预警机制,实现专业动态调整^[6]。联合政府、高职院校、区域龙头企业、行业共同建立区域职业教育检测中心,构建动态记录、跟踪、预测职业院校专业设置、专业未来发展动态、毕业生就业质量和毕业生就业去向等数据的平台。利用现代技术,将粤港澳大湾区东岸的产业结构动态、专业设置、领域稀缺人才信息进行整合,减少专业趋同设置带来的资源浪费和人才损耗,实现专业建设的动态调整。如2017年《广东省新型城镇化规划》提出推进农业现代化的发展目标,但农林牧渔类专业仍属于较为冷门专业大类,高职院校将面临招生难、专业发展基础薄弱等问题。再如惠州市第一产业相关专业的设置应考虑到可能存在第一产业就业人群的失业问题,并立足于第一产业相关专业设置与产业占比存在偏离的现实问题,通过广泛了解行业动态,培养精准对接现代农业发展的技术技能型人才。

(三) 突出专业特色,加强专业发展定位与建设力度

遵循区域整体发展思路是高职院校专业设置应当考虑的第一要义,但东岸三市产业发展基础、产业结构不尽相同,因此应当在适应大湾区东岸整体规划的前提下结合各市产业特点、地方产业特色、支柱型产业结构和就业形势等,突出高职院校专业建设特色,优化专业设置。要实现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的发展蓝图,就应当从区域发展定位对接专

业发展定位,着力发展制造业相关专业。如惠州市应当紧紧抓住制造业大市的定位特点,重点培养轻工纺织业、装备制造业所需的专业人才。又如东莞市作为大湾区东岸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重点城市及珠三角地区产业省级试点城市,应围绕电子信息技术、家具制造工艺重点建设第二产业相关专业,并具体细化到一级专业下设的二级专业点建设,打造具有城市产业特色的专业群。

参考文献

- [1] 中国政府网.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EB/OL].(2019-02-18)[2021-01-10].http://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9/content_5370836.htm.
- [2] 方泽强. 正确认识“教育内外部关系规律”理论[J]. 大学教育科学,2013(6):3-8.
- [3] 陈基纯. 珠三角地区高职院校专业设置与区域经济发展吻合度研究[J]. 职业技术教育,2015(5):8-13.
- [4] 陈基纯. 供给侧改革下高职专业设置与产业发展匹配研究——基于广东地市面板数据的实证分析[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0(5):39-45.
- [5] 陶红,徐文梁.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背景下广佛肇地区职业教育协同发展研究[J].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学报,2019(2):6-11.
- [6] 贾汇亮. 高校本科专业设置利益相关者共同治理模式研究[M]. 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2015:213-214.

(编辑 王雪颖)